

平顶山市湛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平湛人社劳资准字〔2024〕第01号

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度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行政许可决定书

平顶山中骏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411MA9F5NLA2E）向本机关提出的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行政许可申请，本机关已于2024年3月13日受理。经审查，你单位申请岗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五十条第二款规定，决定准予你单位中控、维序、客服、营运专员、技工实行以年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涉及44人，实行期限为2024年3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对于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职工，单位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有关规定，在保障职工身体健康并充分听取职工意见的基础上，制定科学合理的劳动定额、工时考勤等办法，采取适当的工作、休息方式，确保职工的休息休假权利。

该决定书应向你单位及下属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法人单位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同时，要根据本许可决定制定具体实施办法，明确涉及岗位人员的劳动合同变更、

休息休假、薪酬分配等具体操作办法，经企业职工或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通过后，在明显位置予以公示，并报送平顶山市湛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大队备案。

2024年3月28日

